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ENTENARY UNITED HOLDINGS LIMITED

世紀聯合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959)

**自願公告
戰略合作框架協議**

本公告乃由世紀聯合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自願作出，向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提供有關本集團之最新業務發展。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公佈，於二零二一年四月八日收市後，本公司旗下間接全資控股附屬公司中山市創世紀汽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中山創世紀」)已與廣州萬城萬充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廣州萬城萬充」)簽訂「戰略合作框架協議」(「該協議」)，該協議自二零二一年四月起至二零二四年三月止，雙方一致同意在新能源車充電網絡建設及運營領域開展深入合作。

本公司為一家投資控股公司。其附屬公司主要在中國從事機動車銷售及服務。

廣州萬城萬充為一家在中國廣東省廣州市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為廣東萬城萬充電動車運營股份有限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廣州萬城萬充主要從事新能源車相關技術服務、充電設施開發設計、充電樁製造、銷售、安裝及管理服務等業務。

根據該協議，雙方確認圍繞粵港澳大灣區（「大灣區」）新能源車充電網路建設及運營開展戰略合作，其內容主要包括：(1)區域場地資源合作；(2)站場共同開發；(3)充電設備購銷，具體而言，中山創世紀同意向廣州萬城萬充購買至少100組充電設備，當中參考現行市價，而確切購買價格將逐項交易釐定；(4)充電平台服務之合作。

此外，雙方注意到2021年3月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公佈的《香港電動車普及化路線圖》，將會大力推動電動車普及化，其中包括「充電網路」為其六大行動範疇之一，並提及當有「港車北上」時，會研究和拓展如何在內地向港車提供充電配套安排。藉此，雙方會密切關注，共同尋求「香港電動車普及化」及「港車北上」的市場發展機遇，發揮雙方各自的網路和實力，合力拓展相關商機，尋求雙贏的局面，共同研究中港兩地市場關於電動車充電網絡建設運營的相關合作。

董事會認為簽訂本協議將有利於本集團緊跟新能源車發展趨勢，把握大灣區發展機遇，向汽車後市場持續轉型，並與合作夥伴共同研究發展充電網路佈局。董事會相信，擴展該業務對本集團而言為進一步拓展新能源車領域及發展多元化一站式汽車服務之良機，符合本公司之一貫發展方向與本公司及其股東之整體利益。董事會謹此表明概無就簽訂該協議對本集團之盈利作出預測或估計。

據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知，所悉及所信，廣州萬城萬充及其最終實益擁有人為獨立於且與本公司及其關連人士（定義見香港聯合交易所所有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並無關連之第三方。

該協議項下擬進行之交易仍須待訂立最終協議後方可作實，因此未必會如所述情況般落實，或根本不會落實。訂立框架協議項下最終協議後，本公司將根據上市規則作出有關該協議之進一步公告。

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世紀聯合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
羅厚杰

香港，二零二一年四月八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羅厚杰先生、陳紹興先生及李惠芳女士；非執行董事為胡勁恒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李偉強先生、許鎮德先生及嚴斐女士。